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(領域、主修專長)專門科目學分一覽表

93.7.22 教育部台中(三)字第 0930095320 號函核定

中等學校任教科別	專門科目	名 稱 學分	備	註
	計算機概論(一)(或計算機	概論) 2-4		
	資料結構	3		
	組合語言	3		
	離散數學	3		
	作業系統(或高等作業系	統) 3		
	演算法(或高等演算法、 與設計)	·演算法分析3		
	資料通訊(或計算機網路 機網路、計算機道 路、通信系統)	· ·		
	計算機概論(二)	4		
	線性代數	3		
	機率論	3		
	數位邏輯(或數位控制)	2-3		
	軟體工程(或軟體發展力 體工程)			
		-機結構) 3		
	程式語言結構	3		
	人工智慧	3		
	程式語言(或程式設計)	2-3		
	資料庫(或資料庫理論、系統)			
	編譯系統(或系統程式)	3		
	數值方法(或數值分析)	2-3		
	數位訊號處理	3		
	電腦多媒體(或多媒體系統	充) 2-3		
	微處理機(或微算機系統)	3		
	 科目,最少須修習三十學		L	

註:本任教科別之科目、學分由資訊工程學系制訂、審核。

91A21 PAGE1-1